**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友證申請表**

申請日期: 年 月 日 校友證編號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請別 | □首次申請(免工本費)□補發申請，原校友證編號：　　　　　　＊補發申請者，需填寫附件二「校友證作廢聲明書」 | 姓名 |  | 照片2吋脫帽照片乙張(請黏妥) |
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 生日 |  年月日 |
| 身分證字號 |  | 部門別 | □大學部　□碩士班□博士班　□進修部 |
| 畢業系級 | * 系/所 ●畢業年度:
* 學號：
 | 聯絡電話 |  |
| 通訊地址 | □□□ |
| 服務單位 |  | 職稱 |  |
| E-mail |  | 行動電話 |  |
| 取證方式 | 1. □親取。
2. □委託辦理：受委託人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 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＊非本人親自申辦者，須填寫附件一「申請校友證委託書」，並請受託人攜帶其身份證明文件備查。1. □請校友服務中心郵寄(請填寫台灣地址)

寄達地址：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  |
| **※ □※ □ 本人同意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以此資料作為校友聯繫事務使用。**您的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為辦理校友證，並於校務系統內建檔，以利日後學校與校友聯繫之用。您有權得向校友中心查詢、請求閱覽、補充更正及請求刪除您的個人資料，惟校友中心因依法執行業務所必須者，得不依請求為之。 |
| **以下資料由學校填寫** |
| 繳驗證件 | 1. 身分驗證：□身分證正反面 或 居留證 (現場可攜正本)。

 □委辦-加附委辦人身份證影本1. □畢業證書影本
2. □大頭照（2吋脫帽照片）乙張。
 |
| 繳費方式 | □首次申請：免工本費。□補發申請：繳交工本費 NT$200元。□郵寄服務：若取證方式為郵寄者，請繳納郵寄費用NT$40元　　　　　　　 費用繳納： 元整 出納組經辦人:  |
| 備註：1.校友憑證於校區停車可享5折優惠。 2.校友憑證可使用圖書館資源。 3.校友證請妥為保管，嚴禁轉借他人使用。 4.校友證遺失應聲明作廢，補發工本費NT$200元。 5.連絡方式：（1）電話：04-7232105轉1221~1226  　　　　　　　（2）網址：https://alumni.ncue.edu.tw/ 　　　　　　（3）E-mail：alumni@cc2.ncue.edu.tw |

**附件一**

**國立彰化師範大學**

**申　請　校　友　證　委　託　書**

**（親自辦理免填此委託書）**

本人　　　　　　茲因 （事由）之需要，同意委由受託人　　　　　　（與本人關係：　　　　　），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友服務中心申請本人校友證乙張，並檢附畢業證書影本以茲證明。此代理行為視同本人行為並由本人承擔一切責任。

(受委託人需攜帶身份證明文件供核對確認身分)

授權人姓名： **（親自簽章）**

身分證字號：

受託人： **（親自簽章）**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**附件二**

**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友證作廢聲明書**

**（補發申請須填此委託書）**

 本人　　　　　　茲因校友證遺失聲請作廢該證，並向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校友服務中心申請補發本人校友證乙張，並檢附畢業證書影本以茲證明。

聲請人姓名： **(親自簽章)**

身分證字號：

校友服務中心經辦人： 作廢校友證編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